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永高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文件的规定，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首创证券”）作为永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高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对永高股份2013年关联交易及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永高股份2013年度关联交易事项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销售商品

2013年度，永高股份向关联方公元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元太阳能”）、临海市吉谷胶粘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海吉谷”）销售货物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数	
				含税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公元太阳能	销售商品	密封件	协议定价	10.25	1.36
公元太阳能	销售商品	管材管件	协议定价	1.94	
公元太阳能	销售商品	型材	协议定价	3.05	0.03
临海吉谷	销售商品	原材料	协议定价	6.40	0.74
临海吉谷	销售商品	管材管件	协议定价	0.32	
小计				21.96	

2、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2013年度，永高股份向关联方公元太阳能、临海吉谷、浙江公元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公元电器”）、上海清水日用品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

海清水日用品”) 购买商品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数	
				含税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公元太阳能	购买商品	灯具	协议定价	20.36	0.46
公元太阳能	购买电力	电力	协议定价	3.71	0.03
临海吉谷	购买商品	购买胶水	协议定价	1,188.73	100.00
浙江公元电器	购买商品	五金备品配件	协议定价	8.52	0.19
上海清水日用品	购买商品	日用品	协议定价	8.01	100.00
小计				1,229.33	

3、购买固定资产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数	
				含税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公元太阳能	购买固定资产	发电系统	协议定价	585.00	100%
小计				585.00	100%

(二) 对2013年度关联交易的核查

1、2013年度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先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2、对2013年度关联交易定价的情况

交易价格以市场定价为原则，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三) 关联交易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2013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业务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财务状

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损害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保荐机构对公司2013年关联交易情况的核查意见

首创证券对公司提供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审查后认为，公司较好地执行并完善了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且为实际经营所必须，不存在由于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关系而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首创证券对公司2013年关联交易情况无异议。

二、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事项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永高股份《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14年度将与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与方式	2013年实际发生		2014年预计发生	
				发生金额（含税）	占同类业务比例%	发生金额（含税）	占同类业务比例%
购买商品	临海吉谷	胶水	按市价协商确定	1,188.73	100.00	1,700.00	100.00
销售商品	临海吉谷	管材管件	按市价协商确定	6.72		30.00	
购买商品	公元太阳能	太阳能电池板及导轨	按市价协商确定	24.07		600.00	

（二）对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

1、公司与临海吉谷的日常关联交易

（1）关联方情况

①临海吉谷成立于2005年3月31日，法定代表人为郑茹女士，注册资本50万元，主营业务为PVC胶粘剂等，住所为浙江省临海市沿江镇石牛村。

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临海吉谷的总资产为27,114,118.34元，净资产为19,202,334.64元。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36,397,138.07元，实现净利润5,276,245.51

元（未经审计）。

②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临海吉谷为永高股份董事、总经理卢震宇先生之妻郑茹女士持股90%、卢震宇先生之父持股10%的自然人投资的公司，即临海吉谷为公司董监高之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③截至2014年3月31日，公司与临海吉谷累计发生关联交易共计233.07万元。

（2）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

（3）协议的签订情况

2014年4月9日，公司与临海吉谷签署《采购合同》和《销售合同》，预计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向临海吉谷采购1,700万元管道胶粘剂，销售管材管件30万元。

2、公司与公元太阳能的日常关联交易

（1）关联方情况

①公元太阳能成立于2006年1月15日，法定代表人为张建均先生，注册资本11,000万元，主营业务为太阳能电池、太阳能电池内组件、太阳能电池硅片等加工、销售，住所为浙江省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区四海路。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元太阳能的总资产为482,673,580.73元，净资产为89,952,710.62元。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116,280,657.28元，实现净利润-57,265,868.08元（未经审计）。

②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元太阳能与永高股份的控股股东同为公元塑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为张建均、卢彩芬夫妇，因此存在关联关系。

③2014年1月16日公司以自有资金1206万元（含税）购买了公元太阳能的2套太阳能发电系统，该事项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除上述事项外，截至2014年3月31日公司与公元太阳能累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为0元。

（2）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

(3) 协议的签订情况

2014年4月9日，公司与公元太阳能签署《采购合同》，预计2014年1月1日到2014年12月31日向公元太阳能采购600万元太阳能电池板及导轨。

(三) 上述关联交易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公司201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在对该关联交易行为予以事先认可后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从关联方采购商品、向关联方销售商品，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定价的原则。在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执行了有关的回避表决制度。交易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四)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对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同时，由于关联交易金额相对较小，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损害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 保荐机构对公司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核查意见

经上述核查，首创证券认为永高股份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符合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需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首创证券对公司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永高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刘志勇_____ 年 月 日

杨 奇_____ 年 月 日

保荐机构公章：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